平顶山市湛河区发改委

权责清单梳理调整工作报告

区政府：

按照区政府办公室《关于梳理曹镇乡各街道以及区政府有关部门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工作的通知》（平湛政办〔2019〕40号）等文件要求，我委再次对自查填报的《部门行政职权事项目录汇总表》、《湛河区各部门行政职权清单》、《行政职权运行流程图》和《权责清单拟调整情况表》中的内容进行了相应的调整、修改和完善。经最后确认，我单位现有实施的直接面对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行政职权事项共 25 项（其中，行政许可 9项、行政处罚 0项、行政强制 0 项、行政征收 0 项、行政给付 0 项、行政检查 0 项、行政确认 6 项、其它行政职权 10项），不存在漏报、多报、错报等问题。

**意见建议**：本次梳理的权责清单事项办理名称（区编办核准的名称）与河南省政务服务网实际办理行政许可事项名称不一致。

特此报告。

（单位签章）

2019年11月18日

联系人：刘向阳 联系电话：3733890